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 h D h u U (u) ., L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5）

海外監管公告
獨立董事關於公司聘任高級管理人員之獨立意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illegible]條而作出。

下文載列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illegible])刊發的「獨立董事關於公司聘任高級管理人員之獨立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楊國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國平先生、梁嘉瑋先生、汪寶平先生及楊衛標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瞿佳女士及金永生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開國先生、鄒小磊先生及劉正東先生。

---

* *僅供識別*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之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进行了审核，现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illegible]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illegible]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二、本次高管人员聘任是在充分了解被聘任人员的身份、学历以及专业素养的基础上[illegible]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之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王开国	邹小磊	刘正东
（签名）	（签名）	（签名）

（此页无正文，为[illegible]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illegible]